

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银都股份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04日上午09时00分在杭州临平区星桥街道博旺街5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名，其中通讯方式参会的3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周俊杰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四、上网文件

1、《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06日